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申请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可能涉及现金购买资产事项，预计本次交易可能达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标的资产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属于“A05 农、林、牧、渔服务业”。目前公司尚未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大康农业，股票代码：002505）于2017年3月13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大康债；债券代码：112102）不停牌。公司预计在不超过10个交易日内确定上述事项，如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好信息披露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3日